**东莞市政府采购**

**招标文件**

****

**（国内公开招标）**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东莞市石龙房地产管理所公房安全鉴定服务项目** |
| **项目编号：** | **441900-201805-0001086301-0001** |
| **采购单位：** | **东莞市石龙房地产管理所** |
| **采购代理机构：** | **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

**二零一八年七月**

**温馨提示**

**供应商投标特别注意事项**

1. 投标截止时间一到，本公司不接收任何投标文件，因此，请适当提前到达。
2. 以银行转账方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保证金必须投标截止前到达指定账户（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 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多包项目请仔细检查包号，包号跟包名称必须一致。
4. 请仔细检查《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等重要格式文件是否有按要求盖公章、签名、签署日期。投标文件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亲笔签署（如《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有法定代表人的签名）。
5. 加★号的条款必须一一响应。
6. 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7. 我公司为采购代理机构，不对供应商购买招标文件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供应商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应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对一家供应商递交两份投标文件的，评委会将按招标文件中有关无效投标的规定处理。

*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3](#_Toc519001914)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6](#_Toc519001915)

[第三部分 投标须知前附表 11](#_Toc519001916)

[第四部分 投标须知 13](#_Toc519001917)

[第五部分 评标方法、步骤、标准 31](#_Toc519001918)

[第六部分 合同书格式 42](#_Toc519001919)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51](#_Toc519001920)

[附件1 开标一览表 52](#_Toc519001921)

[附件2 投标明细报价表（如需） 53](#_Toc519001922)

[附件3 其他格式（如有） 54](#_Toc519001923)

[附件1 投标函 57](#_Toc519001924)

[附件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58](#_Toc519001925)

[附件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9](#_Toc519001926)

[附件4 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格式 60](#_Toc519001927)

[附件5 承诺书 61](#_Toc519001928)

[附件6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62](#_Toc519001929)

[附件7 商务差异表 63](#_Toc519001930)

[附件8 业绩表格式 64](#_Toc519001931)

[附件9 资格申明 65](#_Toc519001932)

[附件10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6](#_Toc519001933)

[附件11资料、证件原件核查承诺书 67](#_Toc519001934)

[附件12技术参数差异表 68](#_Toc519001935)

[附件13项目服务人员配置情况表 69](#_Toc519001936)

[附件14拟担任本项目主要负责人简历表 70](#_Toc519001937)

[附件15拟投入本项目服务设备设施情况表 71](#_Toc519001938)

#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东莞市石龙房地产管理所(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拟对东莞市石龙房地产管理所公房安全鉴定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1. **项目编号：**441900-201805-0001086301-0001
2. **项目名称：**东莞市石龙房地产管理所公房安全鉴定服务项目
3. **采购预**算：￥1,769,000.00元(其中单栋面积≤500㎡的检测鉴定费单价最高限价为￥4,500.00元/栋；单栋面积＞500㎡的检测鉴定费，固定8元/㎡；房屋加固图纸设计费，为固定1000元/栋)。
4. **项目内容及要求**
5. 项目内容：东莞市石龙房地产管理所公房安全鉴定服务
6. 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7. 项目要求：（详见用户需求书）
8. **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
9. 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10. 投标人在投标前须在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完成信用信息档案（工程设计企业）（系统为正常登记状态，须提供网页截图证明）；
11. 投标人在投标前须在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信用管理手册（房屋安全鉴定机构）（系统为可用状态，须提供网页截图证明）；
1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3. 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14.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 **招标文件公示期**

该项目招标文件公示期为：**2018年07月12日至2018年07月 19日**。

1. **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2018年07月12日起至2018年07月19日期间**（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9:00时至12:00时；下午2:00时至5:00时，按下述地址现场报名洽购。本招标文件每本售价￥150元，售后不退（只接收以POS机刷卡、微信或支付宝支付方式现场购买）。购买采购文件时只须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投标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应通过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gdgpo.gov.cn/进行注册登记，详见办事指南http://www.gdgpo.gov.cn/workEnchiridion.html及通过东莞市政府采购网（http://czj.dg.gov.cn/dggp）或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dg.gov.cn）进行建档入库（相关事宜详见东莞市政府采购网《关于做好政府采购供应商建档入库的通知》和办事指南http://czj.dg.gov.cn/dggp/portal/documentView.do?method=view&id=2360494。因投标人未及时按上述要求注册登记和建档入库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3. **洽购招标文件**

地址：东莞市东城区东莞大道19号鼎峰卡布斯国际广场A座1603A号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郑小姐 （0769）23362836

1. 拟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须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报名后方可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报名后而不参加投标的供应商，请在开标日期三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18年08月02日10时30分**（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开始时间：**2018年08月02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1. **开标时间**

**2018年08月02日10时30分**（北京时间）

1. **开标地址（即：投标文件递交地址）**

地址：东莞市南城区西平社区宏伟三路45号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八）室

1. **招标文件公示/下载媒体**

东莞市政府采购网（[dggp.dg.gov.cn](http://dggp.dg.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网站([www.youde.net](http://www.youde.net/))、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gdgpo.gov.cn/）](file:///F:\东莞分公司（2015年业务）\进行项目\（丹）CSMC025GYDDG15G1021（财政编号）—东莞市麻涌中学管网采购及改造项目\02招标阶段\02-1%20项目采购文件\初稿\(http:\www.gdgpo.gov.cn\）)

**采购代理机构**

联系人： 陈先生

电 话：（0769）23362836

传 真：（0769）23360860

邮 箱：youdedg@163.com

地 址：东莞市东城区东莞大道19号鼎峰卡布斯国际广场A座1603A号

**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二日**

#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1. **项目概况**

东莞市石龙房地产管理所直属市房产管理局管理，所属管辖范围内需实施安全鉴定，本次鉴定公房大部分是五、六十年代建造，砖木结构为主的建筑物，多为小面积，小低层，配套设施不全，主要用于安置石龙镇内住房困难群众。采购人希望通过安全鉴定项目实施，对老楼危楼进行安全检测，指导超期公房的分类使用，起到较好的安全防范作用。能有效排查影响房屋安全原因，结合加固补强进行改造，消除老旧公房安全隐患，保障国有资产房屋及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

1. **服务范围及内容**
2. 中标人以市人民政府发布的东莞市人民政府令第144号《东莞市房屋使用安全管理规定》为依据，为采购人管辖范围内所管辖的公房进行房屋安全检测鉴定并根据《规定》第二十四条为房屋状态出具安全鉴定报告，鉴定分为A、B、C、D四类：
3. A类指结构承载力能满足正常使用要求，未发现危险点，房屋结构安全，其限期安全检查时间为10年；
4. B类指结构承载力基本满足正常使用要求，个别结构构件处于危险状态，但不影响主体结构，基本满足正常使用要求，其限期安全检查时间为5年；
5. C类指部分承重结构承载力不能满足正常使用要求，局部出现险情，构成局部危房，其限期安全检查时间为2年；
6. D类指承重结构承载力已不能满足正常使用要求，房屋整体出现险情，构成整幢危房，限期停用或拆除。
7. 经鉴定属于A、B类状态房屋（非危险房屋）的，中标人应当出具鉴定报告并注明在正常使用条件下的下次安全检查时限；经鉴定属于为C、D类状态的房屋中标人在出具鉴定报告的同时并向采购人提出加固补强或修缮实施方案及相应设计图纸。
8. 本项目在实际实施过程中，实际鉴定面积与需求不相符的，以实际情况为准。
9. **服务要求**
10. 中标人须无条件接受采购人的工作安排；
11. ★在签订采购合同后项目实施过程中，中标人应每月至少一次向采购人汇报项目进度。（须提供书面承诺书加盖投标人公章）；
12. 中标人应承担由自身过错导致的任何责任；
13. 中标人应指定项目负责人作为与采购人的联系人。在项目服务过程中，未经建设单位同意，不得更换项目负责人；
14. 在本项目中，必须遵循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严格执行与之相关的现行的技术标准.技术规范和规范性文件；
15. 中标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内，按照合同的具体要求提交技术文件，并确保其质量要求；
16. 中标人应当坚持公正.科学.诚信的工作原则，遵守职业道德，讲求专业信誉，对社会责任负责，对采购人负责，不得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及有关管理要求；
17. 中标人在编制文件过程中应积极主动与采购人进行沟通。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高效率的提供本需求规定的各项服务；
18. 本项目执行过程中将遵循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标准.技术规范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
19. ★采购人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项目结果论证会议，其中所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支付。
20. **项目成果：**
21. 经鉴定属于A、B类状态房屋（非危险房屋）的，中标人以出具的《房屋安全鉴定报告》（另附电子档案）作为项目成果；
22. 经鉴定属于为C、D类状态的房屋，中标人以出具《房屋安全鉴定报告》及提出加固补强或修缮实施方案的相应《设计图纸》（二项都须另附电子档案）作为项目成果。
23. **技术依据**

* 《东莞市房屋使用安全管理规定》（东莞市人民政府令第144号）；
* 《工业建筑可靠性鉴定标准》（GB50144-2008）；
* 《民用建筑可靠性鉴定标准》（GB50292-1999）；
*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50007-2011）；
* 《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50009-2012）；
* 《建筑结构检测技术标准》（GB/T50344-2004）；
* 《建筑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GBJ301-88）；
* 《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GB50010-2010）；
*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02）；
* 《钻芯法检测混凝土强度技术规程》（CECS 03：2007）；
* 《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2011）；
* 《建筑抗震鉴定标准》（GB50023-2009）；
* 《混凝土结构加固设计规范》(GB50367-2006)；
* 《建筑结构可靠度设计统一标准》（GB50068-2001）。

1.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18年11月30日完成。

1. **报价要求**
2. 单栋面积≤500㎡的检测鉴定费单价最高限价为¥4,500.00元/栋；
3. 单栋面积＞500㎡的检测鉴定费，固定8元/㎡；
4. 经中标人鉴定属于C、D类的房屋加固图纸设计费，固定1000元/栋；
5. 以上价格已经包含税金及其他中标人为完成本合同义务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6. **付款方式**
7. 中标人每完成一个项目成果，须形成工程量及费用统计表，经采购人核定工程量及签收项目成果资料，结算时根据双方核定的工程量，书面写成请款报告提交给采购人。
8. 签订合同之日起第三个月中标人提供项目成果经项目成果论证确认后请款一次，服务期满中标人提供项目成果经项目成果论证确认后再请款一次，采购人收到请款报告后按照支付标准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并结算工程款给中标人，因中标人未及时办理工程量确认或未及时请款而造成的付款延误或不能付款，由中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9. 中标人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10. 合同；
11. 每一结算周期完成的结算凭证；
12. 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
13. 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性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14. **考核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检测单位 |  | | |
|
| 项目计划完成时间 |  |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 | |  | □按时完成 □延期完成 | | |
|
| 评价内容 | 各项分值 | | 具 体 内 容 | | | | | 评分 |
|
| 业务水平 | 20 | | 对中标人服务过程中专业人员、检测设备配置的结构、数量；人员对设备仪器、房屋检测操作的业务能力；对检测过程是否严格遵守技术标准、法规及规范，检测数据真实准确进行评价。 | | | | |  |
|
| 工作效率 | 20 | | 对中标人接受委托房屋检测的响应时间；按操作规程及时进行对数、现场查勘的时间；对数后做到及时修改，对反馈意见及时核实的时间；能严格按采购人的计划时间完成检测任务进行评价。 | | | | |  |
|
| 完成质量 | 20 | | 中标人项目组对项目检测需求有较好的理解；满足招标文件、合同文件的服务响应要求；检测资料、报告等文件齐全，满足国家有关法规及技术标准和合同规定的要求进行评价。 | | | | |  |
|
| 服务水平 | 15 | | 对中标人的规范性进行评价，包括是否能认真执行有关法律和法规、行业技术标准、规范、规程、规定等；如检测报告经审查不合格的，协助委托人提出修改完善意见；跟建设主管部门是否保持有效的沟通，顺利完成检测报告备案。 | | | | |  |
|
| 职业道德评价 | 10 | | 对中标人廉政建设实施，维护国家利益、公众权益，诚信、客观、公平、公正完成检测任务的情况进行评价。 | | | | |  |
| 服务态度 | 15 | | 对中标人服务人员日常工作的服务态度，项目服务过程中是否为委托人提出优化检测方案、项目管理等合理化建议，以及严格按委托人的计划时间完成房屋检测任务，情况进行评价。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进度与质量处理建议 | |  | | | | | | |
| 采购人签名 | |  | | 日 期 | | |  | |

采购人将对中标人实行动态管理，对中标人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考核，考核分值在90分或以上，则为达标；考核分值在在80分(含）至90分(不含)将扣除1000元,考核分值在80分（不含）以下将扣除2000元,；考核分值在服务期间3次80分（不含）以下,要求进行整改，整改期间暂停其服务资格，整改完成后达到要求则恢复其资格，否则取消其资格。

# 第三部分 投标须知前附表

本表的条款项号是与投标须知条款项号对应的，或增加的条款，是对第四部分《投标须知》及第六部分《合同书格式》的补充、修改和完善，如果有矛盾的话，应以本表为准。

|  |  |
| --- | --- |
| 条款项号 | 对应或增加的条款内容 |
| 对第四部分《投标须知》的修改及补充： | |
| 一 总则说明 | |
| 1-2) | 资金来源：市财政资金 |
| 2-1) | “采购人”是指：东莞市石龙房地产管理所  采购人联系人：黎先生  电 话：0769- 86625347  地 址：东莞市石龙镇中山中路 |
| 2-2) | “监管部门”是指：东莞市政府采购监管科 |
| 2-3) |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
| 二 招标文件 | |
| 7-1） | 集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自行勘察 |
| 三 招标文件的编制 | |
| 11-7) |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
| 11-8) | 不允许有备选方案 |
| 11-9) | 不允许附加条件报价 |
| 16-1) | 投标人投标时须附有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元 ) |
| 16-① | 提交保证金时应符合下列规定：  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提交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必须支付至**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账户上；  收款单位名称：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收款单位开户银行：广发银行东莞怡丰路支行  收款单位账户：106003516010000481  **[各投标人在转帐或电汇时须在用途栏上写明项目编号及包号(如有)]** |
| 16-d） |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原件）必须在开标的前提交到 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以 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收到《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的签收时间为准，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将导致废标。 |
| 17-1) | 投标有效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后 90 天 |
| 18-1） | 投标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含商务技术文件、价格文件，价格文件必须独立装订），副本五份（含商务技术文件、价格文件，价格文件必须独立装订），电子文件一份，唱标信封一个。 |
| 五 开标与评标准则 | |
| 24-5) | 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五部分。 |
| 六 授予合同 | |
| 31-1) | 合同签订时间：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
| 34-1) | 履约保证金：合同金额的 5 ％。 |
| 34-① | 履约保证金：可采用履约保函方式；应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交由银行支行或以上级别机构出具的履约保函，其格式为招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格式。（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部分相关保函格式） |
| 34-② | 履约保证金:可采用电汇、转帐方式提交（注明中标通知书编号)。中标人必须保证资金在签订合同前到帐（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后的十个日历日内,以银行收到为准）。保证金汇入以下履约保证金专用账户后，到期后无息退还。  **履约保证金账户，由采购人指定账户（为单位基本账户）**  **[中标人在转帐或电汇时须在用途栏上写明中标通知书编号及包号(如有)]** |
| 36-2) | 本项目类型为： 服务类 。 |
| 第六部分《合同书格式》仅供参考，合同具体细则以采购人及中标人双方协定为准。 | |

# 第四部分 投标须知

1. **总则说明**
2. **适用范围**
3.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4. **定义**
5. “采购人”是指： （**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6. “监管部门”是指：（**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7.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8. “招标采购单位”是指：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
9. “合格的投标人”是指：
10.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特殊条件要求。
11.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12.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13.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14. “服务”是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完成的全部服务内容，其中包括完成服务所需的货物，及须承担的技术支持、培训和其它伴随服务；
15. 属于政府采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投标人提供所投产品应已列入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注：该清单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请投标人打印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
16. 投标人提供的所有服务，其质量、技术等特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现行法律、法规的相关标准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及用户需求；
17.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8. 投标人应保证本项目的投标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果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须在报价中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并在投标文件中附有相关证明文件。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9. **投标费用**
20.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1. 本次招标向中标人收取的中标服务费，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22.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23. 投标担保，是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投标人履行支付投标保证金的义务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保证担保。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发生的撤回投标文件，或中标后因自身原因不签署政府采购合同等行为而应实际支付保证金的，由专业担保机构按照担保函的约定履行担保责任。投标人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
24. 履约担保，是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投标人支付履约保证金的义务向采购人提供的保证担保。中标人未按政府采购合同履行约定义务而应实际支付保证金的，由专业担保机构按照担保函约定履行担保责任。投标人可以自行选择是否采取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
25. 融资担保，是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投标人向银行融资提供的保证担保。投标人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履约进行融资。为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有效缓解企业资金短缺压力，根据政府采购信用担保相关政策的精神，本项目欢迎供应商使用融资担保手段，并由东莞地区的专业担保机构作为中标（成交）供应商向当地金融机构融资授信，中标（成交）供应商可直接到当地已在市财政局备案的金融机构融资授信。
26. 专业担保机构的选择。投标人必须选定由《广东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实施方案》选定的专业担保机构（我市政府采购投标担保业务承办机构为东莞市金鼎融资担保公司）。
27. 商业银行的选择。根据《东莞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融资实施办法》（东财[2014]328）规定，各投标人可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前往与东莞市财政局签订合作框架金融机构进行融资贷款或信用担保（我市目前承办业务的商业银行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城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营业部、广东华兴银行东莞分行、东莞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28. 投标人可以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并以《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作为投标文件的附件。
29. 投标人可以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
30. **招标文件**
31. **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与构成**
32. 本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财政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
33. 要求提供的服务、采购过程和合同条件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以中文文字编写。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澄清、修改和补充文件组成，组成内容如下：
34.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35.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36. 第三部分 投标须知前附表
37. 第四部分 投标须知
38. 第五部分 评标方法、步骤、标准
39. 第六部分 合同书格式
40.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41. 第八部分 在招标过程中由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4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服务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43.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所有。
44. **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或修改**
45. 除非依本须知第7-1)规定的有必要时或 **投标须知前附表** 中另有规定，不举行项目集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如举行集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的，则按以下规定：
46. 在 **投标须知前附表** 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47. 潜在投标人对本项目提出的疑问，需在答疑会或现场考察召开日前至少一个工作日将问题清单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潜在投标人代表于上述的时间和地点出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48. 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不出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视为对招标文件所有内容无任何异议。
49.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澄清或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50.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5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3日前，将更变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5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53. 招标期间，投标人有义务上网查看，公告一经上网发布，即视为送达。投标人应于收到该澄清或修改文件的二十四小时内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
54. **投标文件的编制**
55. **投标的语言**
56.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己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57. **投标文件的构成**
58.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价格文件、技术文件、商务文件，价格部分必须独立装订，编排顺序参见投标文件格式。
59.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60. **投标文件的编写**
61.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地填写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投标明细报价表（如适用）以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所有内容。
62.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可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6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64. 如果因为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招标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65. **投标报价**
66.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中采购项目服务要求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明细报价表》（如适用）的要求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被视为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67. 投标分项报价表内容应包含：
68. 招标文件要求全部货物及服务所需的费用；
69. 投标报价包含履行合同所有相关内容所需的费用；
70. 投标报价均应包含所有的税费；
71. 其他一切隐含及不可预见的费用。
72. 投标报价为本次招标内容的总价包干，投标报价即为合同价，不得在中标后提出任何增加费用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时应充分考虑相关风险性因素。
73. 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服务期限内出现的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负责，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74. 对于报价免费的内容须标明“免费”或者以0元报价或者其他方式说明。
75. 投标人根据本须知第11-2)条的规定将投标报价分成几部分，只是为了方便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力。
76. 除 **投标须知前附表** 中另有规定，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77. 除 **投标须知前附表** 中允许有备选方案外，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78. 除 **投标须知前附表** 另有规定外，本次招标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79.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采购预算的，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报价作无效投标处理。**
80. 中标人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81. **投标货币**
82. 投标货币以人民币标价，以其它货币标价的投标将予以拒绝。
83. **联合体投标**
84. 除非**投标邀请函**中另有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如果投标邀请中规定允许联合体投标的，则必须满足：
8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符合本须知“合格的投标人”的一般规定，并至少有一方符合满足“合格的投标人”的特殊条款要求；
86. 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参加联合体的投标人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并将共同联合体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
8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88.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89.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90.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91.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92.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如果投标人为联合体，应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共同投标协议并注明主体方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93. 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证明其满足本须知定义的合格投标人。
94.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95.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投标的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96. 证明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97. 服务主要内容、方案、质量、标准指标等的详细说明；
98. 对照招标文件服务内容与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服务内容与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服务内容与要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须提供所投服务的具体参数值。投标人在阐述时应注意招标文件的服务内容、要求和标准。投标人在投标中要实质上满足或超过招标文件的要求。
99. **投标保证金**
100. 投标人投标时须附有投标保证金为：（**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101. 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必须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形式缴交，投标人与交款人名称必须一致，非投标人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无效。
102. 如项目出现分包情况的，投标人必须按包号分别提交投标保证金并注明包号；
103. 提交保证金时应符合下列规定：
104. 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提交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必须支付至（**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账户上；

**投标保证金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到达指定账户或提交金额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1. 采用《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提交的，应符合下列规定：
2. 投标人须选择由《广东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实施方案》选定的专业担保机构（我市政府采购投标担保业务承办机构为东莞市金鼎融资担保公司，地址：广东省东莞市东城区君豪商业中心9楼，联系人：谭先生13128070033，卢先生13794966038）；
3. 根据《东莞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融资实施办法》（东财[2014]328）规定，各投标人可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前往与东莞市财政局签订合作框架金融机构进行融资贷款或信用担保。我市目前承办业务的商业银行有：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名称 | 地址 | 联系 | 电话 |
| 1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城支行 | 东莞市东城区金泽花园商住中心玉兰阁A06-08号铺（市国土局斜对面，市供电公司隔壁） | 陈小姐、李先生、朱小姐 | 13922514987、18607692998、18681073366 |
| 2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营业部 | 东莞市南城区莞太路63号鸿福广场首层 | 文小姐 | 18688622988 |
| 3 | 广东华兴银行东莞分行 | 东莞市南城区元美路10号亨美大厦1-4楼 | 纪佳、李思梅 | 23889669 18122817288；23889680 18926881661 |
| 4 | 东莞银行 | 东莞市南城区鸿福路200号海德广场1栋商铺101号办公801号 | 吴悠 | 22113180 、18689263096 |
| 5 |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 东莞市城区东城西路6号广发银行二楼小企业金融部 | 尹淑君 | 0679-22450215、 13580876392 |

1. 投标担保函有效期应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2.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原件）必须在开标前提交到**（**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以**（**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收到《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的签收时间为准，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3. 任何未按第16-1)款和第16-4)款规定的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4.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本项目《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采用投标保函方式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凭《投标担保函收据》前往采购代理机构办理退还投标担保函。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5. 中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6. 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投标人撤回其投标文件的；
7.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合同的；
8.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行为。
9. **投标有效期**
10. 投标应自 **投标须知前附表** 中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并在 **投标须知前附表** 中所述期限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视为无效投标。
11.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2.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3. 投标文件的式样：投标人应准备一份投标文件正本、电子文件、唱标信封和 **投标须知前附表** 中规定数目的副本，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装订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文件名称 | 装订 | 备注 |
| 1 | 唱标信封 | 独立装订、合并密封 | 含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等，详见招标文件第七部分第三唱标信封之唱标信封内装 |
| 2 | 电子文件 | 含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
| 3 | 价格文件 | 独立装订成册、独立密封 | 含正、副本 |
| 4 | 商务技术文件 | 独立装订成册、独立密封 | 含正、副本 |

1. 电子文件用MS WORD/EXCEL 2003或以上简体中文版制作，内容包括：由投标人自行制作的与正本文件一致的所有文件。电子文件由CD-R光盘或优盘储存，放在唱标信封内。
2. 投标文件的签署：
3.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投标文件要求签名的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文件要求盖章的需加盖投标人公章，副本可由正本复印而成，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在投标文件中；
4.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署。
5. 投标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及骑缝均须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公章。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7.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8.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投标明细报价表（如适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保证金缴付凭证、电子文件、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和折扣声明（如有）、其他格式（如有）单独一起密封提交，若联合体投标，应将各方共同签署的《联合体投标协议》和《投标联合体授权主体方协议书》一并提交，并在信封上标明“唱标信封”的字样。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的价格文件（含正、副本）一起密封、商务技术文件（含正、副本）一起密封，且在信封上标明“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的字样。
9. **投标文件封装**
10.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用信封密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1. 包装封套均应注明：

收件人名称：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 （详见投标邀请函）

项目编号： （详见投标邀请函）

注明：“于 年 月 日北京时间 ： （详见投标邀请函）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1. 如果未按本须知上款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 **投标截止期**
3.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投标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递交地点应是**投标邀请函**中指明的地址。
4.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可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期，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在此情况下，采购单位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5.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6.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7.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8.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9.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0. **开标与评标准则**
11. **开标**
12. 采购代理机构按**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有效身份证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3.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14.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5.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16.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7.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8.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投标人代表和有关人员共同签字确认。
19. **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
20. 评标由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2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2. 评标委员会成员依法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
23.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符合性检查和商务评审、技术评审、价格评审。
24. 本次评标采用 **投标须知前附表** 中选定的方法，具体见招标文件第五部分“评标方法、步骤、标准”。
25. **投标文件的初审**
26. 资格性审查：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7.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28. **投标文件的澄清**
29. 评标期间，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以书面的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30.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1.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文件详细评价**
33. 评标委员会将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价和比较。
34. **定标原则与授标**
3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
36.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除规定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37.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评标委员会认为，排在前面的中标候选人的最低投标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可以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候选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中标候选人递补，以此类推。
38. 采购代理机构自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39.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40. **质疑与回复**
4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制定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投标人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
42. 质疑提交资料须包含：质疑函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证明书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并加盖公章。
43. 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依据“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者提供的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投标人名称及地址、授权代表姓名及其联系电话、质疑时间，质疑书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招标采购单位受理书面质疑书原件之日起，在规定的期限内作出答复。对于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有效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45. **中标通知书**
46.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指定媒体公告中标结果和发出中标通知书，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
47. 《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8.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49.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合法依据，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50. **授予合同**
51. **合同的订立**
52. 除非 **投标须知前附表** 另有规定，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53.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54. 中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至投标有效期结束期间，采购人、代理机构及中标人关于本项目的各类澄清、修改及补充文件均视为采购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55.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56. 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中标人须将所签订的合同原件或者副本交采购代理机构处归档并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事宜。
57. **合同的履行**
58.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59.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60.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规定备案。
61.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6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保留在投标之前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
63. **履约保证金**
64. 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的十个日历日内，办理履约保证金，金额为（**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否则采购人可拒签采购合同。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担保数额的，还应当由其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并依法追究其责任。提交方式可按照下述方式提交：
65. 采用履约保函方式：应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交由银行支行或以上级别机构出具的履约保函，其格式为招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格式。保函格式如与招标文件格式不相符则要事先征求采购人书面同意才视为有效。保函应在合同验收合格及结算完成后28天内继续有效。若采购未能按期完工，保函必须延期，延期银行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如果中标人提供的履约保函的有效期先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履约保函有效期到达，中标人应在原提交的履约保函有效期满前15天内，无条件办理履约保函延期手续，否则视为中标人违约，采购人可在履约保函到期前将履约保函金额转为现金存入履约保证金账户。(如果提交是国内非东莞市的银行支行及以上的银行机构出具的保函，要附上当地公证机构的公证书；如果提交是国外银行出具的保函，则要同时提供中国银行东莞市分行的相关证明。)
66. 履约保证金。可采用电汇、转帐方式提交（**注明中标通知书编号**)。中标人必须保证资金在签订合同前到帐（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后的十个日历日内,以银行收到为准）。保证金汇入以下履约保证金专用账户后，到期后无息退还。

履约保证金账户：（**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 采用《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提交的，应符合下列规定：
2. 投标人须选择由《广东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实施方案》选定的专业担保机构（我市政府采购投标担保业务承办机构为东莞市金鼎融资担保公司，地址：广东省东莞市东城区君豪商业中心9楼，联系人：谭先生13128070033，卢先生13794966038）。
3. 根据《东莞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融资实施办法》（东财[2014]328）规定，各投标人可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前往与东莞市财政局签订合作框架金融机构进行融资贷款或信用担保。我市目前承办业务的商业银行有：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名称 | 地址 | 联系 | 电话 |
| 1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城支行 | 东莞市东城区金泽花园商住中心玉兰阁A06-08号铺（市国土局斜对面，市供电公司隔壁） | 陈小姐、李先生、朱小姐 | 13922514987、18607692998、18681073366 |
| 2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营业部 | 东莞市南城区莞太路63号鸿福广场首层 | 文小姐 | 18688622988 |
| 3 | 广东华兴银行东莞分行 | 东莞市南城区元美路10号亨美大厦1-4楼 | 纪佳、李思梅 | 23889669 18122817288；23889680 18926881661 |
| 4 | 东莞银行 | 东莞市南城区鸿福路200号海德广场1栋商铺101号办公801号 | 吴悠 | 22113180 、18689263096 |
| 5 |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 东莞市城区东城西路6号广发银行二楼小企业金融部 | 尹淑君 | 0679-22450215、 13580876392 |

1. 履约担保函保证期：自履约担保函生效之日起至整个项目施工、验收合格后28日内。
2. 供应商未按政府采购合同履行约定义务而应实际支付保证金的，由专业担保机构按照担保函约定履行担保责任的具体条款。
3. 履约保证金以银行划账形式提交，投标人必须保证资金以其投标人的名称在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十日内汇入到履约保证金专用账户（以银行到帐为准），账户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履约保证金汇入履约保证金专用账户后，到期后无息退还。
4. 在整个项目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可向采购人提交退回履约保证金的申请，采购人办理完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将履约保证金退回原中标人的汇入帐户。
5.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履约保证金将被没收：
6. 中标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采购人可依法没收其履约保证金；
7. 中标人在履行采购合同期间，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合同约定的条款，损害了采购人的利益，采购人可依法没收其履约保证金。
8. **发票**
9.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署合同后，开具发票时，开发票的单位名称必须与中标人的名称一致。
10. **招标代理服务费**
11. 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原件时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国家计委文件“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和“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的规定标准执行)。
12. 本项目类型为（**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  |  |  |  |
| --- | --- | --- | --- |
| 费率  中标金额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100万元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万元 | 1.1% | 0.8% | 0.7% |
| 500-1000万元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万元 | 0.5% | 0.25% | 0.35% |
| 5000万元-1亿元 | 0.25% | 0.1% | 0.2% |
| 1-5亿元 | 0.05% | 0.05% | 0.05% |
| 5-10亿元 | 0.035% | 0.035% | 0.035% |
| 10-50亿元 | 0.008% | 0.008% | 0.008% |
| 50-100亿元 | 0.006% | 0.006% | 0.006% |
| 100亿以上 | 0.004% | 0.004% | 0.004% |

1. 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某服务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6000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万元×1.5%＝1.5万元

(500-100)万元×0.8%＝3.2万元

(1000-500)万元×0.45%＝2.25万元

(5000-1000)万元×0.25%＝10.0万元

(6000-5000)万元×0.1%＝1.0万元

合计收费=1.5＋3.2＋2.25＋10.0＋1.0＝17.95（万元）

1. 招标代理服务费币种为人民币。
2. 中标服务费只收现金、银行转帐或电汇。
3. 招标代理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4.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取账户：

收款单位名称：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开户银行：建行东莞南城支行

收款账号：44001776040053011261

1. **招标文件符号说明**
2. 招标文件中，带“★”符号的内容为必须响应条款，偏离将导致废标；带“▲”符号的内容为用户需求重点技术参数，若未能响应，则在评标过程中根据评审内容作扣分处理。

# 第五部分 评标方法、步骤、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财政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定以下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1. **总则**
2. **评标委员会**
3.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
4. 评审专家（不含采购人代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5. 三年内在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的；
6. 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的；
7. 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的；
8. 参与招标文件论证的；
9. 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标的情况的。
10.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11.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12. 参与评标工作的所有人员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财政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确保评标的公平、公正。
13. **评标方法**
14.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各项得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15. 本次评标是以招标文件为依据，按公正、科学、客观、平等竞争的要求，推荐技术先进、报价合理、经验丰富、信誉良好、售后服务好以及综合实力强的中标人。
16. **评标步骤**
17.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先对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审查（附表一），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由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再进行商务、技术及价格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和价格初步审查，而通过价格初步审查的投标人才能接受价格评分及参与综合得分排名。最后评标委员会出具评标报告，并排序推荐二名中标候选人。
18. **评分及其统计**
19. 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别首先就各个投标人的商务状况、技术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商务评分和技术评分。各评委商务或技术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商务或技术得分。然后，评出投标人的价格得分。将各投标人的商务得分、技术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得出其综合得分；将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20. **商务技术初步评审**
2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符合性审查表》内容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只有对《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被认为响应的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
22. **无效投标的认定**
23. 按《资格性审查表》（附表一）和《符合性审查表》（附表二）所列各项，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24. **详细评审**
25. 详细评审是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进行商务、技术(服务方案)的评审。
26. 商务评分：评标委员会就投标人对商务响应表中各项条款的响应程度、履约能力、服务业绩、供应商信誉（如银行信用、合同信用）、售后服务承诺等因素进行评分，各因素所占权重见《商务评审细则》（附表三），评分统计按本评标方法4-1）条规定进行。
27. 技术(服务方案)评分：评标委员会就投标人对技术响应表中各项要求的响应程度、对本项目提出的服务方案（包括人力、物力、技术力量以及对服务内容的理解、具体实施的计划、方法、质量保证措施、成果提交等）满足用户需求书的情况进行评分，各因素所占权重见《技术评审细则》（附表三），评分统计方法如前所述。
28. **价格评审**
29.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0.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1.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2.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5. **投标价格的审查**
36. 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的报价进行初步审查（审查细则详见附表四），如投标人的投标不是固定价或者投标方案不是唯一的或投标报价有重大漏项或重大不合理的，评标委员会将认定该投标人的价格评审不通过。通过价格审查的投标人才有资格接受价格评分并进入综合得分的排名。
37. **价格评分**
38. **对小型或微型企业投标的扶持**
39.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的价格给予一定比例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40. **对监狱企业投标的扶持**
41. 为发挥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作用，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一定比例的价格折扣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参与评审的价格。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或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42. **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的扶持**
43.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一定比例的价格折扣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参与评审的价格。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供应商为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投标视为中小型企业，小型或者微型企业且投标产品含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时，其价格给予6%的扣除，即评标价格=投标报价-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投标报价×6%；

大中型企业或其他组织与小型或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额30%以上的，其价格给予2%的扣除，即评标价格=联合体投标报价-联合体投标报价×2%。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按照中小企业规定给予价格扣除。

1. 根据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规定条款的原则，将校核修正后的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定义为评标价格。其中检测鉴定费（单栋面积≤500㎡）最低的报价为检测鉴定费（单栋面积≤500㎡）评标基准价,其对应检测鉴定费（单栋面积≤500㎡）报价得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其价格得分为满分10分。各投标人的价格评分按以下公式计算：

投标人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10

1. **商务技术及价格评分权重分配**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价格部分 | 商务部分 | 技术部分 |
| 权重 | 10 | 45 | 45 |

* 综合得分＝商务得分＋技术得分＋价格得分

1. **中标候选人**
2. 评标委员会将出具评标报告，并排序推荐二名中标候选人。
3. 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名单：本项目推荐二名中标候选人。将各有效投标人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①投标报价（由低到高）；②技术评分（由高到低）；③商务评分（由高到低）。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4. 如果推荐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资格，或因不可抗力无法签订合同，则采购人可按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名顺序依次确定中标人，亦可决定组织重新招标。
5. 如果推荐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在合同签订前经采购人查证、或以其他方式取证证实其投标资料造假而被取消中标资格的，则采购人可按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名顺序依次确定中标人，亦可决定组织重新招标。
6. 中标价的确定：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读额为准；如有缺项、漏项，视为已包含在中标价中。
7.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 **附表一 资格性审查表**（注：本表无需投标人填写）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人  审查内容 | 投标人A | 投标人B | 投标人C |
| 1 | 合格的投标保证金 |  |  |  |
| 2 | 符合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 |  |  |  |
| 结论 | |  |  |  |
| 不通过原因说明： | | | | |
|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签署： | | | | |

* **注明：**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是否满足要求逐条标注评审意见，“是”标记为“○”，“否”标记为“×”；
2. 评审结论栏统一填写为“通过”或“不通过” ，出现一个“×”为“不通过”；
3. 对结论为“不通过”的投标，要说明原因。

* **附表二 符合性审查表**（注：本表无需投标人填写）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人  审查内容 | 投标人A | 投标人B | 投标人C |
| 1 | 投标报价不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单价 |  |  |  |
| 2 | “三证合一”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  |
| 3 | 法人授权委托证明  (投标人代表为法定代表人的除外) |  |  |  |
| 4 | 投标函（投标的有效期） |  |  |  |
| 5 | 服务期 |  |  |  |
| 6 | 投标文件的式样、签署、盖章、递交及封装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  |
| 7 | 用户需求书当中的★条款满足要求  (若本项目无★条款，此项通过) |  |  |  |
| 结论 | |  |  |  |
| 不通过原因说明： | | | | |
| 评委签署： | | | | |

* **注明：**

1. 评审时评委对投标人是否满足要求逐条标注评审意见，“是”标记为“○”，“否”标记为“×”；
2. 评审结论栏统一填写为“通过”或“不通过” ，出现一个“×”为“不通过”；
3. 对结论为“不通过”的投标，要说明原因。

* **附表三 详细评审表（含商务、技术评审细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 | **分值** | **评审标准** |
| **商务评审细则（45分）** | | | |
| 1 | 财务状况 | 5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2014年以来的财务状况进行评审，三年或以上都盈利的得5分，连续两年盈利的得3分,其他不得分。  注：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准。 |
| 2 | 获奖情况 | 20分 | 根据投标人2010年以来获得优秀工程设计奖(含工程质量奖或勘察设计奖)的，为国家级行业协会颁发的，每提供一个得4分；为省级行业协会颁发的，每提供一个得3分；为市级行业协会颁发的，每提供一个得1分；  本项最高20分。  注：须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同一奖项不重复得分，得分按最高得分计算。 |
| 3 | 业绩 | 20分 | 投标人具有建筑安全评估业绩进行评审：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工程记录达100项的得2分，每增加100项记录加2分，本项最高20分。  注：须提供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记录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 |
| **技术评审细则（45分）** | | | |
| 1 | 项目理解 | 10分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建筑安全评估及针对本项目前期工作相关流程的熟悉情况，明确工作目标等方案进行综合评比：  1.方案非常合理、科学，流程熟悉，工作目标明确满足并优于用户需求的得12分；  2.方案合理、科学，流程熟悉，工作目标明确基本满足用户需求的得8分；  3.方案一般，流程不熟悉，工作目标不太清晰的得5分；  4.方案差，流程不熟悉，工作目标不清晰的得2分；  5.未提供对应方案不得分。 |
| 2 |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 | 14分 | 1.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情况进行评审：  ①同时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和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证的，得5分。  ②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或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证的，得2分。  本项最高得5分。  2.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外）同时具有高级工程师（建筑类）和一级注册建筑师（或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证书的，每提供一项得3分，共9分。  注：须提供以上相关证书及距开标当前月前三个月（2018年4至6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社保的有效凭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3 | 工作进度方案 | 6分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工作进度安排方案是否具体、合理、可行进行综合评审：  1.工作进度安排方案具体、合理、可行、完全满足或优于用户需求的得6分；  2.工作进度安排方案具体、合理、可行、较为满足用户需求的得3分；  3.工作进度安排方案一般，基本满足用户需求的得1分；  4.未提供对应方案不得分。 |
| 4 | 服务质量保障 | 6分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所提供的服务质量保障方案，鉴定项目仪器设备配置情况，技术人员综合素质等进行综合评比：  1.所提供的服务质量保障满足或优于用户需求书要求，人员设备保障方案完整、科学、合理可行，得6分；  2.所提供的服务质量保障较为满足用户需求书要求，人员设备保障方案比较完整、可行性一般，得3分；  3.所提供的服务质量保障基本满足用户需求书要求，人员设备保障方案基本完整、可行性较差，得1分  4.未提供对应方案不得分。 |
| 5 | 实施方案 | 6分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详细具体，是否符合规范标准进行综合评审：  1.细化各步骤的实施方案，非常具体详细，符合规范标准，可操作性强的得6分；  2.细化各步骤的实施方案，具体详细，符合规范标准，可操作性一般的得4分；  3.细化各步骤的实施方案简单可行，符合规范标准，可操作性一般的得2分；  4.未提供对应方案不得分。 |
| 6 | 对本项目的建设性意见与建议 | 3分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提出的建设性意见及建议进行综合评审：  1.建设性意见和建议合理，措施可行的，得3分；  2.建设性意见和建议较合理，措施基本可行的，得2分；  3.建设性意见和建议不合理，措施可行性较差的，得1分。  4.未提供对应方案不得分。 |

* **附表四 价格初步审查表（注：本表无需投标人填写）**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人 | 投标文件价格部分齐全 | 投标价格是固定价 | 投标报价无重大漏项或重大不合理的 | 是否通过进入下一阶段评议 |
| 1 | 投标人A |  |  |  |  |
| 2 | 投标人B |  |  |  |  |
| 3 | 投标人C |  |  |  |  |
| 打“×”的原因详细说明： | | | | | |
| 评委签署： | | | | | |

* **注明：**

1. 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
2. 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 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议；
3. 是否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议一栏中应写 “通过”或“不通过”。

# 第六部分 合同书格式

（本格式编排在招标文件中，供投标人参考，投标时不需填写）

东莞市石龙房地产管理所公房安全鉴定服务项目

**合同文件**

**（合同编号： ）**

|  |  |
| --- | --- |
| **甲方（采购人）：** |  |
| **乙方（中标人）：** |  |
| **协议签订时间：** |  |

二零一八年 月于东莞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的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相关资料的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1. **合同项目**
2. 项目名称： （详见投标邀请函）
3. 项目编号： （详见投标邀请函）
4. **项目概况**
5. 项目概况： （详见招标文件用户需求）
6. **服务范围及内容**
7. 乙方以市人民政府发布的东莞市人民政府令第144号《东莞市房屋使用安全管理规定》为依据，为甲方管辖范围内所管辖的公房进行房屋安全检测鉴定并根据《规定》第二十四条为房屋状态出具安全鉴定报告，鉴定分为A、B、C、D四类：
8. A类指结构承载力能满足正常使用要求，未发现危险点，房屋结构安全，其限期安全检查时间为10年；
9. B类指结构承载力基本满足正常使用要求，个别结构构件处于危险状态，但不影响主体结构，基本满足正常使用要求，其限期安全检查时间为5年；
10. C类指部分承重结构承载力不能满足正常使用要求，局部出现险情，构成局部危房，其限期安全检查时间为2年；
11. D类指承重结构承载力已不能满足正常使用要求，房屋整体出现险情，构成整幢危房，限期停用或拆除。
12. 经鉴定属于A、B类状态房屋（非危险房屋）的，乙方应当出具鉴定报告并注明在正常使用条件下的下次安全检查时限；经鉴定属于为C、D类状态的房屋乙方在出具鉴定报告的同时并向甲方提出加固补强或修缮实施方案及相应设计图纸；
13. 本项目在实际实施过程中，实际鉴定面积与需求不相符的，以实际情况为准。
14. **服务要求**
15. 乙方须无条件接受甲方的工作安排；
16. 在签订采购合同后项目实施过程中，乙方应每月至少一次向甲方汇报项目进度。
17. 乙方应承担由自身过错导致的任何责任；
18. 乙方应指定项目负责人作为与甲方的联系人。在项目服务过程中，未经建设单位同意，不得更换项目负责人；
19. 在本项目中，必须遵循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严格执行与之相关的现行的技术标准.技术规范和规范性文件；
20. 乙方应在规定的时间内，按照合同的具体要求提交技术文件，并确保其质量要求；
21. 乙方应当坚持公正.科学.诚信的工作原则，遵守职业道德，讲求专业信誉，对社会责任负责，对采购人负责，不得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及有关管理要求；
22. 乙方在编制文件过程中应积极主动与甲方进行沟通。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高效率的提供本需求规定的各项服务；
23. 本项目执行过程中将遵循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标准.技术规范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
24. 甲方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鉴定报告结果论证会议，其中所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支付。
25. **项目成果：**
26. 经鉴定属于A、B类状态房屋（非危险房屋）的，乙方以出具的《房屋安全鉴定报告》（另附电子档案）作为项目成果；
27. 经鉴定属于为C、D类状态的房屋，乙方以出具《房屋安全鉴定报告》及提出加固补强或修缮实施方案的相应《设计图纸》（二项都须另附电子档案）作为项目成果。
28. **技术依据**

* 《东莞市房屋使用安全管理规定》（东莞市人民政府令第144号）；
* 《工业建筑可靠性鉴定标准》（GB50144-2008）；
* 《民用建筑可靠性鉴定标准》（GB50292-1999）；
*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50007-2011）；
* 《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50009-2012）；
* 《建筑结构检测技术标准》（GB/T50344-2004）；
* 《建筑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GBJ301-88）；
* 《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GB50010-2010）；
*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02）；
* 《钻芯法检测混凝土强度技术规程》（CECS 03：2007）；
* 《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2011）；
* 《建筑抗震鉴定标准》（GB50023-2009）；
* 《混凝土结构加固设计规范》(GB50367-2006)；
* 《建筑结构可靠度设计统一标准》（GB50068-2001）。

1. **价格**
2. 合同总价：大写：人民币 元整（小写：￥ 元）
3. 本合同价为固定不变价。
4. **付款**
5. 服务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共 年)
6. 本次公房安全鉴定采购项目的付款内容分为三部分，具体如下：
7. 单栋面积≤500㎡的检测鉴定费，以甲方投标实际报价作为计算单价；
8. 单栋面积＞500㎡的检测鉴定费，以固定8元/㎡作为计算单价；
9. 经乙方鉴定属于C、D类的房屋加固图纸设计费，以1000元/栋作为计算单价。
10. 结算方式
11. 乙方每完成一个项目成果，须形成工程量及费用统计表，经甲方核定工程量及签收项目成果资料，结算时根据双方核定的工程量，书面写成请款报告提交给甲方。
12. 签订合同之日起第三个月乙方提供项目成果经项目成果论证确认后请款一次，服务期满乙方提供项目成果经项目成果论证确认后再请款一次，甲方收到请款报告后按照支付标准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并结算工程款给乙方，因乙方未及时办理工程量确认或未及时请款而造成的付款延误或不能付款，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13. 乙方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14. 合同；
15. 每一结算周期完成的结算凭证
16. 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
17. 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性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
18. 验收过程中需组织专家验收小组，其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又中标人支付
19. 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甲方负担；
20. 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乙方或其雇员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乙方负担。
21. **考核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名称 |  | | | 检测单位 |  | | |
| 项目计划完成时间 |  | 项目实际  完成时间 | |  | □按时完成 □延期完成 | | |
| 评价  内容 | 各项分值 | 具 体 内 容 | | | | | 评分 |
| 业务  水平 | 20 | 对乙方服务过程中专业人员、检测设备配置的结构、数量；人员对设备仪器、房屋检测操作的业务能力；对检测过程是否严格遵守技术标准、法规及规范，检测数据真实准确进行评价。 | | | | |  |
| 工作  效率 | 20 | 对乙方接受委托房屋检测的响应时间；按操作规程及时进行对数、现场查勘的时间；对数后做到及时修改，对反馈意见及时核实的时间；能严格按甲方的计划时间完成检测任务进行评价。 | | | | |  |
| 完成  质量 | 20 | 乙方项目组对项目检测需求有较好的理解；满足招标文件、合同文件的服务响应要求；检测资料、报告等文件齐全，满足国家有关法规及技术标准和合同规定的要求进行评价。 | | | | |  |
| 服务  水平 | 15 | 对乙方的规范性进行评价，包括是否能认真执行有关法律和法规、行业技术标准、规范、规程、规定等；如检测报告经审查不合格的，协助委托人提出修改完善意见；跟建设主管部门是否保持有效的沟通，顺利完成检测报告备案。 | | | | |  |
| 职业道德评价 | 10 | 对乙方廉政建设实施，维护国家利益、公众权益，诚信、客观、公平、公正完成检测任务的情况进行评价。 | | | | |  |
| 服务态度 | 15 | 对乙方服务人员日常工作的服务态度，项目服务过程中是否为委托人提出优化检测方案、项目管理等合理化建议，以及严格按委托人的计划时间完成房屋检测任务，情况进行评价。 | | | | |  |
| 合计 | | | | | | |  |
| 进度与质量处理建议 |  | | | | | | |
| 甲方签名 |  | | 日 期 | | |  | |

甲方将对中标人实行动态管理，对乙方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考核，考核分值在90分或以上，则为达标；考核分值在在80分(含）至90分(不含)将扣除1000元,考核分值在80分（不含）以下将扣除2000元,；考核分值在服务期间3次80分（不含）以下,要求进行整改，整改期间暂停其服务资格，整改完成后达到要求则恢复其资格，否则取消其资格。

1. **履约保证金**
2. 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向甲方提交金额为合同总价的5%的履约保证金。
3. 提供担保的机构须经甲方同意的国内机构，执行本款时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
4. 若乙方没有违约行为，履约保证金在所有服务验收合格后无息退还。
5. **分包与转包**
6. 严禁转包，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分包
7. **违约责任**
8. 乙方违反合同及采购文件约定的有关义务，对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给予甲方经济赔偿；如造成重大损失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9. 除合同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付或完成，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15天或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要求乙方一次性支付合同总金额 %违约金，并且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10. 因乙方原因导致本合同解除或是无法履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的违约金，并且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11. 甲方有权从未支付的款项或是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乙方的违约金，不足的部分由乙方另行补足。
12. **争议的解决办法**
13. 凡与本合同有关而引起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任何一方可以向法院提出诉讼。
14. 本合同发生的诉讼管辖地为东莞市有管辖权的法院。
15. 在进行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继续履行。
16.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17. **不可抗力**
18. 甲乙双方如果任何一方因不可抗拒力的力量如地震、风暴、洪水、火灾或其他自然灾害、瘟疫、战争、暴乱、敌对行动、公共骚乱、公共敌人的行为、政府 或公共机关的禁止、劳资纠纷或其他双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而无法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19. 如果发生了不可抗力的事件，任何一方均不对另一方因不能履约或延误履约而遭受的任何损害，成本增加或损失负责。遇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采取适当的措施以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并在最短时间内努力重新履行因不可抗力事件而受影响的义务。通过协商，双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决定是否修改或终止本合同。
20. **合同生效**
21.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服务期为合同签定日至 年 月 日，合同有效期随服务期结束而自然终止；
22. 本合同一式 份，其中甲方 份、乙方 份，采购代理机构 壹 份（须在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递交）
23. **其它**
24.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所有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5.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甲乙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合同附件等）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其生效日期为双方签字盖章或确认之日期；
26. 本合同合计 页A4纸张，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  |  |
| --- | --- |
| 甲方（盖章）： | 乙方(盖章)： |
| 甲方代表人(签字)： | 乙方代表人(签字)： |
| 签字日期： | 签字日期： |
| 地址： | 地址： |
| 电话： | 电话： |
| 传真： | 传真：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银行账户： | 银行账户： |

**合同附件(合同编号 )**

* 附件1 .中标通知书
* 附件2 .招标文件
* 附件3 .投标文件

．．．．．．

* **备注：**

1. 本合同所有附件均在签订合同时编制，其编制依据是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中的要求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中的相应内容。
2. 合同附件的具体内容由双方在签订合同时确定。

#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1. **价格部分格式**（独立成册）

**正本/副本**

东莞市石龙房地产管理所公房安全鉴定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

**价格文件**

**（封面格式仅供参考）**

|  |  |
| --- | --- |
| 投标单位全称： |  |
| 投标单位地址： |  |
| 投标单位联系人： |  |
| 投标单位固话： |  |
| 投标单位传真： |  |

**日期：二零一八年 月 日**

## ****附件1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 **检测鉴定费（单栋面积≤500㎡）单位：元/栋** | **检测鉴定费（单栋面积＞500㎡）单位：元/m²** | **加固图纸设计费单位：元/栋** | **备注** |
| 1 |  | 大写：  小写： | 大写：人民币捌元整  小写： ¥8.00元 | 大写：人民币壹仟元整  小写： ¥1,000.00元 |  |
| 投标保证金：  提交方式： | | 服务期： | | | |

注明：

1. 投标总价栏须用文字和数字两种方式表示的投标总价。
2.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3.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  |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  |
| 日期： 年 月 日 |  |

## ****附件2 投标明细报价表（如需）****

**投标明细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序号** | **费用名称** | **单位** | **单价（元）** | **数量** | **小计（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小写： 大写： | | |
| 报价依据和说明（可另附页）： | | | | | |

注明：

1. 此表为报价总表的明细表。
2. 如果单价和总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3. 投标人应列明按“用户需求书”所要求提供的所有报价项的价格明细。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  |
| 日期： 年 月 日 |  |

## ****附件3 其他格式（如有）****

1. **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东莞市石龙房地产管理所公房安全鉴定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

**商务技术文件**

**（封面格式仅供参考）**

|  |  |
| --- | --- |
| 投标单位全称： |  |
| 投标单位地址： |  |
| 投标单位联系人： |  |
| 投标单位固话： |  |
| 投标单位传真： |  |

**日期：二零一八年 月 日**

**第一章 商务文件**

1、投标函（附件1）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附件2）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3）

4、投标人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下述资料）

4.1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附件4）

4.2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银行开户许可证、合格投标人特定资格要求的证明资料复印件）

4.3投标人资质、认证、信誉、获奖情况（如有）

5、承诺书（附件5）

6、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附件6）

7、商务差异表（附件7）

8、业绩表（附件8）

9、售后服务机构相关证明文件

10、其他资料

10.1资格申明（附件9）

10.2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附件10）

10.3资料、证件原件核查承诺书（附件11）

11、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资料 (如：实质性响应一览表、服务条款要求扣分明细响应表、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中小企业声明函等)

**第二章 技术文件**

* 1. 技术参数差异表（附件12）
  2. 投标技术力量（投标人自行编写）
  3. 项目服务人员配置情况表（附件13）
  4. 拟担任本项目主要负责人简历表（附件14）
  5. 拟投入本项目服务设备设施情况表（附件15）
  6. 项目实施方案（投标人自行编写）
  7.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如：政策适用性说明等）

## ****附件1 投标函****

**投标函**

**致：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 **项目名称** 项目（**项目编号：** ) 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 （**姓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 （**投标人名称**） 提交唱标信封一份、投标文件(含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各正本一份，副本 （**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份。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投标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天，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 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7. 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中标服务费。
8. 服务期：

|  |  |
| --- | --- |
| 投标人地址： | 邮编： |
| 联系电话： | 传真： |
| 项目联系人： | 手机：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 |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 |
| 日期： 年 月 日 | |

## ****附件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致：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同志，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 | |
| 单位名称： | | |
| 单位地址： | | |
| 代表人姓名： | | 代表人联系电话： |
| 代表人性别： | | 代表人年龄： |
| 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 |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号码： |
| 单位性质： | | 经营期限： |
| 主营（产）： | | |
| 兼营（产）： | | |
|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 | |
| 特此证明！ | | |
|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 |
|  |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 | |
|  | 日期： 年 月 日 | |

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
| 正面 | 背面 |

## ****附件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本人 （姓名）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 为我方合法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委托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证明。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
|  |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 |
|  | 身份证号码： |
|  | 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
|  | 身份证号码： |
|  | 日期： 年 月 日 |

须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
| 正面 | 背面 |

## ****附件4 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格式****

**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

1. 公司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公司名称： | | | 公司固话： | |
| 单位地址： | | | 公司传真： | |
| 注册资金： | | | 单位性质： | |
| 公司开户银行名称： | | | 开户账号： | |
| 营业注册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号： | | | | |
| 公司财务状况：（如需）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年 度 | 总资产（元） | 年营业额（元） | | 年净利润（元） |
|  |  |  | |  |
|  |  |  | |  |

备注：需提供证明资料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部分 评标方法、步骤、标准之附表三详细评审表相对应条款）。

1. 投标人获得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资质证明或荣誉：（如需）

|  |  |  |  |
| --- | --- | --- | --- |
| 证书名称 | 发证单位 | 证书等级 | 证书有效期 |
|  |  |  |  |
|  |  |  |  |

备注：需提供证明资料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部分 评标方法、步骤、标准之附表三详细评审表相对应条款）。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方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  |
| 日期： 年 月 日 |  |

## ****附件5 承诺书****

**承诺书**

我方已完整阅读了 （**项目名称**） 项目（项目编号： ）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以及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并完全理解上述文件所表达的意思，该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截止后，我方承诺不再对上述文件内容进行询问或质疑。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
|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
|  | 日期： 年 月 日 |

## ****附件6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单位在贵司代理的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原件的同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电汇、现金或经贵公司认可的一种方式，向贵公司即 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指定的银行帐号，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国家计委文件“计价格[2002]1980号文”、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布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机构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和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的规定标准执行。详见本招标文件投标须知第37款）。

特此承诺。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
|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
|  |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 |

## ****附件7 商务差异表****

**商务差异表**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明：

1. 偏离情况项填写“正”、“负”或“无”，说明项中填写原因。
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根据"用户需求书"商务内容作出全面响应。对响应有偏离的，则说明偏离的内容。"用户需求书"商务内容中若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的，须按要求提供，否则视为负偏离。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  |
| 日期： 年 月 日 |  |

## ****附件8 业绩表格式****

**业绩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 | **签约时间** | **完成情况**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明：需提供证明资料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部分 评标方法、步骤、标准之附表三详细评审表相对应条款）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  |
| 日期： 年 月 日 |  |

## ****附件9 资格申明****

**资格申明**

**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方愿响应贵方关于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的投标邀请，参与投标，提供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货物及相关服务，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所附资格文件且声明和保证如下：

1. 我方为本次投标所提交的所有证明其合格和资格的文件是真实的和有效的，并愿为其真实性和有效性承担法律责任；
2. 我方依法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和运作上完全独立于 （**采购人名称**） （采购人）及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  |
| 日期： 年 月 日 |  |

## ****附件10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加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的政府采购活动，并声明：

本公司参加本采购项目政府采购前 （**详见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  |
| 日期： 年 月 日 |  |

## ****附件11资料、证件原件核查承诺书****

**资料、证件原件核查承诺书**

根据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招标文件的要求，我方承诺如中标后，在结果公示后的三个工作日内，提交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资质证件及相关证明文件原件【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银行开户许可证和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业绩合同等参与了第五部分 评标方法、步骤、标准所有评审附件内容的主要证明文件（如授权其分支机构进行项目实施或提供售后服务的，亦应提供其与分支机构关系的法律证明材料）】到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核对。

如不能提供证件原件或经查实有虚假的，取消我方中标资格，并交给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进行处理。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  |
| 日期： 年 月 日 |  |

## ****附件12技术参数差异表****

**技术参数差异表**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明：

1. 偏离情况项填写“正”、“负”或“无”，说明项中填写原因。
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根据“用户需求书”技术内容作出全面响应。对响应有偏离的，则说明偏离的内容。“用户需求书”技术内容中若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的，须按要求提供，否则视为负偏离。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  |
| 日期： 年 月 日 |  |

## ****附件13项目服务人员配置情况表****

**项目服务人员配置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职位 | 持何种资格证件 | 发证时间 | 学历 | 经验年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明：需提供证明资料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部分 评标方法、步骤、标准之附表三详细评审表相对应条款）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  |
| 日期： 年 月 日 |  |

## ****附件14拟担任本项目主要负责人简历表****

**拟担任本项目主要负责人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 | | 性别 |  | | | 年龄 | |  | |
| 职务 |  | | | | 职称 |  | | | 学历 | |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 | | | 相关经验年限 | | | | |  |
| 资格证书名称、编号 | | |  | | | | | | | | | |
| 目前在任及以往服务项目情况 | | | | | | | | | | | | |
| 采购人 | | 项目名称 | | 项目规模 | | | | 所任职务 | | 起止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明：需提供证明资料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部分 评标方法、步骤、标准之附表三详细评审表相对应条款）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  |
| 日期： 年 月 日 |  |

## ****附件15拟投入本项目服务设备设施情况表****

**拟投入本项目服务设备设施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使用年限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明：需提供证明资料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部分 评标方法、步骤、标准之附表三详细评审表相对应条款）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  |
| 日期： 年 月 日 |  |

1. **唱标信封**

* **唱标信封内装：**

1. 投标函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投标人公章；
3. 开标一览表加盖投标人公章；
4. 投标明细报价表加盖投标人公章；
5.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加盖投标人公章；
6. 银行汇款凭证加盖投标人公章；
7. 电子文件（CD-R光盘或优盘）；
8. 《联合投标协议》及《投标联合体授权主体方协议书》原件（非联合体投标除外）；
9. 其他格式（如有）。
10.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可选）**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序号 | 用户需求实质性条款要求 | 投标人响应内容 | 偏离情况及说明  (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 | 查阅/证明文件索引页码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 |  |  |  |  |

注明：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中的实质性条款(即★号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表格；
2. 若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中的实质性条款中规定须提交相关证明文件的，须按要求提供，并作为附件附于表格后。未按要求提供或未提供完整的，视为负偏离处理。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  |
| 日期： 年 月 日 |  |

1. **服务条款要求扣分明细响应表（可选）**

**服务条款要求扣分明细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用户需求服务条款要求 | 投标人响应内容  (投标人应按投标时响应的服务实际数据填写) | 响应情况及说明(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 | 查阅/证明文件索引页码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注明：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要求的服务内容条款(即▲号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表格。
2. 需提供证明资料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部分 评标方法、步骤、标准之附表三详细评审表相对应条款），提供的证明资料作为附件附于表格后。未按要求提供或未提供完整的，视为负偏离处理。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  |
| 日期： 年 月 日 |  |

1.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致：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本单位已按 （**项目名称**） 项目（项目编号： ）的招标文件要求，于 年 月 日前以 （付款形式）方式汇入指定帐户（帐户名称： ，帐号： ，开户银行： ）。

本单位投标保证金的汇款情况：（详见附件－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

汇出时间： 年 月 日；

汇款金额：（大写）人民币 元（小写：￥ 元），

汇款帐户名称： （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帐户名）

帐 号： （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帐号）

开户银行： 省 市 银行 支行

本单位谨承诺上述资料是正确、真实的，如因上述证明与事实不符导致的一切损失，本单位保证承担赔偿等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保证金退回时，请按上述资料退回。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联 系 人： *（投标单位财务）*

单位电话： 联系人手机：

|  |
| --- |
| 附件一：我方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注：本情况说明手写无效。

1.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需）**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第四条第\_\_\_\_\_\_项\_\_\_\_\_\_行业，本公司（此处填写从业人员或营业收入的具体数据），本公司为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 *（采购人）* 单位的 *（项目名称）*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中小微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的，应同时提供制造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制造商）》。

2）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投标的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  |
| 日期： 年 月 日 |  |

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需）**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  |
| 日期： 年 月 日 |  |

1. **政策适用性说明（如需）**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序号 |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  (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 制造商 (开发商) | 制造商 企业类型 | 节能 产品 | 环保标  志产品 | 认证证  书编号 |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注明：

1.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 “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是属于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清单目录中的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栏中填写属于“第　 期清单”的产品（产品被列入多期清单的，以最新一期为准），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以及下述文件（均为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 期)”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清单以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国环境资源信息网（<http://www.cern.gov.cn/>）、中国节能节水认证网（<http://www.cecp.org.cn/>）上发布的为准；
4. 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 期)”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以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网（<http://www.sepa.gov.cn/>）、中国绿色采购网（<http://www.cgpn.cn/>）上发布的为准。
5. 以上证明资料未按要求提供或未提供完整的，视为未提供处理。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  |
| 日期： 年 月 日 |  |

1. **相关保函格式**

**履约保函格式**

开具日期：

受益人： （委托人）

号合同履约保函

本保函作为贵方与承包人（中标单位： ）于 年 月 日就 项目项下提供 服务签订的合同的履约保函。

(开具银行)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本行、其继承人和受让人无追索地向贵方支付 (合同总价的 )，并以此约定如下：

1. 承包人未能忠实地履行所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双方此后可能作出的并同意的修改、补充和变动,包括更换或修补贵方认为不合格的服务(以下简称"违约"), 只要贵方确定,无论承包人有何反对, 本行将凭贵方的书面违约通知, 立即按贵方提出的不超过上述累计总额的金额和按该通知中规定的方式付给贵方。
2. 本保证金项下的任何支付应为免税和净值, 无论任何人以何种理由提出扣减现有或未来的收费、关税、费用或扣款, 均不能从本保函中扣除。
3. 本保函的规定构成本行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直接义务。 今后任何对合同条款的修改、贵方在时间上的通融、其他宽容、让步或由贵方采取的除了本款以外都适用的可能免除本行责任的任何删除或其他行为, 均不能解除或免除本行在该保函项下的责任。
4. 本保函在承包人完成其合同义务并结算完成后二十八(28)天内完全有效。如果本履约保函的有效期先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履约保函有效期到达，承包人应在本履约保函有效期满前15天内，无条件办理履约保函延期手续，否则视为承包人违约，贵方可在履约保函到期前将履约保函金额转为现金存入履约保证金账户。

开具行名称

签字(印刷体姓名和职务)

公章

1. **资格性自查索引表**

**资格性自查索引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自查**  **结论** | **商务技术/价格投标文件响应页码**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注明：

1. 自查结论处请填写：通过/不通过；
2. 按招标文件第五部分 评标方法、步骤、标准之附表资格性审查表(附表一)相对应条款填写。（此表格建议放置在商务技术投标文件的开端）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  |
| 日期： 年 月 日 |  |

1. **符合性自查索引表**

**符合性自查索引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自查**  **结论** | **商务技术/价格投标文件响应页码**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9 |  |  |  |

注明：

1. 自查结论处请填写：通过/不通过；
2. 按招标文件第五部分 评标方法、步骤、标准之符合性审查表(附表二)相对应条款填写。（此表格建议放置在商务技术投标文件的开端）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  |
| 日期： 年 月 日 |  |

1. **详细评审索引表**

**详细评审索引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商务评审细则**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 | **评分标准** | **投标文件响应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技术评审细则**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 | **评分标准** | **投标文件响应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明：按招标文件第五部分 评标方法、步骤、标准之附表三详细评审表相对应条款填写。（此表格建议放置在商务技术投标文件的开端）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  |
| 日期： 年 月 日 |  |